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Luzhou Bank Co., Ltd.*

瀘州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83)

聘任副行長

瀘州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本行」)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行於2019年12月20日聘任吳極先生(「吳先生」)為本行副行長。吳先生的任職資格自中國銀行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四川監管局核准之日起正式生效。

有關吳先生的簡歷如下：

吳極，46歲，2016年4月加入本行，曾任本行黨組成員、黨總支書記、臨時黨委委員、黨委委員、紀委書記，主要負責本行紀檢監察室、公司客戶部、普惠金融部／惠融通小微貸款中心。加入本行前，吳先生曾任敘永縣落葡鎮政府鎮長助理(副科級)；中共瀘州市委組織部辦公室幹事、辦公室科員、組織處副主任科員、組織處副處長(期間任合江縣委組織部副部長)、辦公室副主任、主任科員、幹部監督處處長、幹部二處處長、部委委員；中共古藺縣委常委、組織部部長、縣編委會副主任、縣直機關工委書記、縣委黨校校長、縣政府副縣長；瀘州市機關事務管理局(市接待辦)副局長(副主任)；瀘縣元通村鎮銀行董事長。

吳先生於1995年7月專科畢業於西南工學院，主修礦物材料專業；2003年6月本科畢業於中共四川省委黨校函授學院，主修經濟管理專業；2006年6月完成了北京大學經濟管理高級研修班課程；2008年6月研究生畢業於中共四川省委黨校，主修經濟學專業。

承董事會命
瀘州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劉仕榮

中國，瀘州，2019年12月20日

截至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游江先生、徐先忠先生及劉仕榮先生；非執行董事熊國銘先生、劉奇先生及代志偉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辜明安先生、黃永慶先生、葉長青先生及唐保祺先生。

* 瀘州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並非香港法例第155章《銀行業條例》所指認可機構，不受香港金融管理局的監督，亦不獲授權在香港經營銀行／接受存款業務。